

表 1

国家外汇管理局代码标准维护申请表

代码种类	<input type="checkbox"/> 国家和地区代码 <input type="checkbox"/> 行政区划代码 <input type="checkbox"/> 经济类型代码 <input type="checkbox"/> 货币代码 <input type="checkbox"/> 涉外收支交易代码 <input type="checkbox"/> 行业属性代码 <input type="checkbox"/> 金融机构类型代码 <input type="checkbox"/> 结算方式代码 <input type="checkbox"/> 外汇账户性质代码 <input type="checkbox"/> 保税监管区域/场所类型代码		
维护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新增	<input type="checkbox"/> 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停用
维护内容			
维护原因 (可另附 说明材料)			
申请部门		申请人	
联系电话		申请日期	
申请部门 领导签批		申请部门 (签章)	
总局标准 主管部门 审查意见		审查日期	
处理结果			
备注			

注：1、此表供外汇局系统内部使用。
2、申请部门为总局各司、事业单位及各分支局等。

表 2

金融机构代码申领表

金融机构名称			
总行所在国/地区		投资者国别/地区 (可多项)	
所属外汇局代码		所属外汇局名称	
金融机构类型		经济类型	
金融机构地址			
邮政编码		机构联系人	
传真电话		联系电话	
申领情况说明:			
申领人		金融机构签章	
受理结果(以下部分由外汇局人员填写):		受理日期:	年 月 日
所在地外汇局		审核意见 (部门签章)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总局标准主管部门意见			
金融机构代码赋 码结果			
备注:			

注: 1、总行所在国、投资者国别/地区、所属外汇局代码、金融机构类型、经济类型应按照国家外汇管理局外汇代码标准管理信息系统中的代码标准进行填写。

2、金融机构代码申领如涉及金融机构合并,请重点说明有关情况。

表 3

金融机构代码申领结果通知

编号:

_____ (金融机构名称):

《金融机构代码申领表》收悉。根据《国家外汇管理局信息系统代码标准管理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我局现将_____的金融机构代码核定为_____。

说明: 金融机构代码仅作为金融机构办理外汇业务的识别标识码, 不作为该机构办理外汇业务的资格证明。

国家外汇管理局 分(支)局

年 月 日

表 4

金融机构代码维护申请表

金融机构代码			
金融机构名称			
总行所在国		投资者国别/地区 (可多项)	
所属外汇局代码		所属外汇局名称	
金融机构类型		经济类型	
金融机构地址			
邮政编码		机构联系人	
传真电话		联系电话	
维护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要素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停用		
维护情况说明：			
申请人		金融机构签章	
受理结果（以下部分由外汇局人员填写）：		受理日期： 年 月 日	
所在地外汇局		审核意见 (部门签章)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总局标准主管部门意见			
金融机构代码处理结果			
备注：			

注：总行所在国、投资者国别/地区、所属外汇局代码、金融机构类型、经济类型应按照国家外汇管理局外汇代码标准管理信息系统中的代码标准进行填写。

表 5

金融机构标识码申领表

金融机构名称			
组织机构代码		上级金融机构标识码	
上级金融机构名称			
行业主管部门 颁发证书的编号		工商营业执照号码	
所属外汇局代码		所属外汇局名称	
金融机构地址			
邮政编码		机构联系人	
联系电话		传真	
申领情况说明：			
申领人		金融机构签章	
受理结果（以下部分由外汇局人员填写）：		受理日期：	年 月 日
所在地外汇局 （部门签章）		金融机构标识码 初始赋码值	
初始赋码人员		联系电话	
分局标准主管 部门的意见			
备注：			

- 注：1、行业主管部门颁发证书的编号是指《金融许可证》、《证券经营机构营业许可证》、《经营保险业务许可证》等证书中载明的编码或编号。
- 2、金融机构总部（总公司）、牵头行（机构）的上级金融机构编码一律填写 root。
- 3、金融机构标识码申领如涉及金融机构合并，请重点说明有关情况。

表 6

金融机构标识码申领结果通知

编号：

_____（金融机构名称）：

你单位《金融机构标识码申领表》收悉。根据《国家外汇管理局信息系统代码标准管理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我局现将
_____的金融机构标识码核定为_____。

说明：金融机构标识码仅作为金融机构办理外汇业务的识别标识码，不作为该机构办理外汇业务的资格证明。

国家外汇管理局_____分（支）局

年 月 日

表 7

金融机构标识码维护申请表

金融机构标识码			
金融机构名称			
组织机构代码		上级金融机构标识码	
上级金融机构名称			
行业主管部门 颁发证书的编号		工商营业执照号码	
所属外汇局代码		所属外汇局名称	
金融机构地址			
邮政编码		机构联系人	
联系电话		传真	
维护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要素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停用		
维护情况说明：			
申请人		金融机构签章	
受理结果（以下部分由外汇局人员填写）：		受理日期： 年 月 日	
所在地外汇局 （部门签章）		处理意见	
维护人员		联系电话	
分局标准主管 部门的意见			
备注：			

- 注：1、行业主管部门颁发证书的编号是指《金融许可证》、《证券经营机构营业许可证》、《经营保险业务许可证》等证书中载明的编码或编号。
- 2、金融机构总部（总公司）、牵头行（机构）的上级金融机构编码一律填写 root。
- 3、金融机构标识码维护如涉及金融机构合并，请重点说明有关情况。

表 8

特殊机构代码申领表

国家外汇管理局 xx 分局/支局：

根据《国际收支统计申报中特殊机构代码赋码业务操作规程》的规定，特申请以下机构的特殊机构代码：

机 构 名 称	所在国家 或地区 1	经 济 行业 2	经 济 类型 3	机 构 地 址	机 构 联系人	联 系 电 话	邮 政 编 码

银行联系人：

联系电话：

传真电话：

XX 银行（盖业务章）

年 月 日

1 驻华使领馆和国际组织驻华机构填写“中国”。

2 该项由银行根据本规程表 14“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与代码”填写。

3 该项由银行根据本规程表 15“经济类型分类与代码”填写。

表 9

特殊机构代码赋码通知（按银行）

说明：本特殊机构代码赋码通知仅供特殊机构在办理国际收支统计申报时使用，特殊机构代码不得作为认可特殊机构为有效机构的证明。

XX 银行：

经向全国组织机构代码管理中心申请，下列机构的特殊机构代码如下表，请在办理国际收支统计申报时使用。

机构名称	特殊机构 代 码	机构地址	机 构 联系人	联系电话	邮政编码

国家外汇管理局 XX 分局/支局

（ 盖章 ）

年 月 日

表 11

境内特殊机构代码申领表

国家外汇管理局 XX 分局：

经当地质量技术监督局组织机构代码工作部门核实，以下机构不属于质量技术监督局组织机构代码工作部门的赋码范围，因国际收支申报业务需要申领特殊机构代码，请予办理。

机构名称	经济行业	经济类型	机构地址	机构联系人	联系电话	邮政编码

外汇局支局代码：

支局联系人：

联系电话：

传真电话：

国家外汇管理局 XX 支局

(盖章)

年 月 日

表 12

特殊机构代码赋码通知单

说明：本特殊机构代码赋码通知仅供特殊机构在办理国际收支统计申报时使用，特殊机构代码不得作为认可特殊机构为有效机构的证明。

（境内特殊机构名称）：

经向全国组织机构代码管理中心申请，你机构的特殊机构代码为____，仅在办理国际收支统计申报时使用。

特此通知。

国家外汇管理局 XX 分局/支局（外汇管理部）

（盖章）

年 月 日

表 13

境内特殊机构代码赋码通知

国家外汇管理局 XX 支局：

经向全国组织机构代码管理中心申请，下列特殊机构的特殊机构代码如下，请通知下列机构。

机构名称	特殊机构 代 码	机构地址	机 构 联系人	联系电话	邮政编码

国家外汇管理局 XX 分局

(盖章)

年 月 日

表 14

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与代码

代码	经济行业类别	说明
001	农、林、牧、渔业	包括农业、林业、畜牧业、渔业和农、林、牧、渔服务业
002	采掘业	包括煤炭采选业、石油和天然气开采业、黑色金属矿采选业、有色金属矿采选业、非金属矿采选业、其他矿采选业、木材及竹材采运业
003	制造业	包括食品加工业、食品制造业、饮料制造业、烟草加工业、纺织业、服装及其他纤维制品制造业、皮革、毛皮、羽绒及其制品业、木材加工及竹、藤、棕、草制品业、家具制造业、造纸及纸制品业、印刷业、记录媒介的复制、文教体育用品制造业、石油加工及炼焦业、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制造业、医药制造业、化学纤维制造业、橡胶制品业、塑料制品业、非金属矿物制品业、黑色金属冶炼及压延加工业、有色金属冶炼及压延加工业、金属制品业、普通机械制造业、专用设备制造业、交通运输设备制造业、武器弹药制造业、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业、电子及通信设备制造业、仪器仪表及文化、办公用机械制造业、其他制造业
004	电力、煤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包括电力、蒸汽、热水的生产和供应业、煤气生产和供应业、自来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005	建筑业	包括土木工程建筑业、线路、管道和设备安装业、装修装饰业
006	地质勘查业、水利管理业	包括地质勘查业、水利管理业
007	交通运输、仓储及邮电通信业	包括铁路运输业、公路运输业、管道运输业、水上运输业、航空运输业、交通运输辅助业、其他交通运输业、仓储业、邮电通信业
008	批发和零售贸易、餐饮业	包括食品、饮料、烟草和家庭用品批发业，能源、材料和机械电子设备批发业、其他批发业、零售业、商业经纪与代理业、餐饮业
009	金融、保险业	包括金融业、保险业
010	房地产业	房地产开发与经营业、房地产管理业、房地产经纪与代理业
011	社会服务业	包括公共设施服务业、居民服务业、旅馆业、租赁服务业、旅游业、娱乐服务业、信息、咨询服务业、计算机应用服务业、其他社会服务业
012	卫生、体育和社会福利业	包括卫生、体育和社会福利保障业
013	教育、文化艺术及广播电影电视业	包括教育、文化艺术业、广播电影电视业
014	科学研究和综合技术服务业	包括科学研究业、综合技术服务业
015	国家机关、政党机关和社会团体	包括国家机关、政党机关、社会团体、基层群众自治组织
016	其他行业	其他行业

表 15

经济类型分类与代码

代码	经济类型
20	国家机关、团体、部队、学校
21	国有企事业
22	集体企事业
23	中外合资企业
24	中外合作企业
25	外商独资企业
26	境外法人驻华机构（不含国际组织驻华机构，外国驻华使馆领事馆）
27	其他